

■我为群众办实事

让每一名群众享受法律的公平正义

双峰县司法局立足职能办好群众事

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罗霞 通讯员 朱足辉

近日,双峰县印塘乡建档立卡贫困户李某历经两年,经过2次责任认定、2次鉴定、2次开庭,终于拿回了部分赔偿23.98万元。在法律援助律师指导签完调解书的那一刻,这个因交通事故导致一级伤残生活无法自理的家庭顶梁柱,不禁泪流满面。

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双峰县司法局始终把“我为群众办实事”作为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重要内容并贯穿全过程,教育引导全体司法行政机关人员立足职能职责,践行司法为民的宗旨,从特殊群体入手,从具体工作抓起,积极主动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真正做到惠民、暖民心、解民忧,维民权,全县司法行政机关共为群众办理实事260余件。

为95岁抗美援朝老兵上门办理公证

50多岁的儿子千里之外遭遇交通事故身亡,95岁高龄父亲悲伤之下卧床不起。

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一边是要及时处理后事事宜,一边是无法亲自前往县公证处办理公证。3月25日,荷叶镇白泥村抗美援朝老兵贺老,紧急让孙子来到公证处咨询。

公证处工作人员李映红得知消息后,立刻为贺老开启“绿色通道”,秉着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当天中午便前往40多公里之外的荷叶镇为其上门办理委托公证和亲属关系公证。

临走时,贺老年近90岁的妻子彭某某颤抖地紧紧握住李映红的手,感谢他们主动上门解决燃眉之急。

这是双峰县司法局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转为为民办实事的工作成果的又一次写照。

“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开展以来,县司法局建立了全县特殊人群法律援助电子数据库和纸质台账,将全县1.5万余户低保户、1.9万余名残疾人、4000多户五保户以及8175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都纳入了数据库,并依托16个法律援助站建立了全县乡镇街道数据库,确保



上门为抗美援朝老兵办理公证手续。

全县特殊人群及时享受法律援助服务。

同时,简化法律援助申请手续,主动延伸服务职能,全县16个乡镇(街道)、523个村的公共法律服务点安排律师定时值班,现场解决群众的法律咨询,真正将法律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确保每一名群众都能享受到法律的公平正义。

据统计,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双峰县司法局共办理法律帮助161件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64件,解答咨询806人次,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600多万元。办理公证事项100件,接受群众公证咨询来访150余人次。

重点人员管教坚持宽严相济

3月9日凌晨5时许,沉睡中的走马街司法所所长朱央尖手机响了起来。按下接听键,不等朱所长开口便听到听筒内传来一阵阵风吹的“忽忽”声。

“朱所长,生活过不下去了……”电话的另一端,是该镇社区矫正对象王某。他告诉朱所长,现在正在自家4楼楼顶,觉得活着没有意思。

朱央尖马上随手穿上衣服,和矫正专干一起赶往王某家中。来到4楼,只见王某满身是灰,两眼无神,整个人都充满着颓废之感。朱央尖站到王某身边慢慢开导,最终将王某带下了楼。

“真不知道如果当时去慢了,后果会怎样?”朱央尖一刻也不敢耽搁,他当即为王某制定全新社区矫正方案,请求专业心理咨询师介入,建立心理档案,重点跟踪服务,直至王某情绪基本稳定。

针对社区矫正对象这一特殊群体,双峰县司法局严格落实“日定位、周听声、月见面”制度,开展社区矫正“大走访、大排查”,跟踪了解社区矫正对象思想动态和现实表现,第一时间察觉、反馈人员异动,并做好应急预案。

针对家庭生活困难的社区矫正对象,司法局协同县民政局为他们解决困难生活补助;针对因路途遥远、出行不便等原因无法探监的服刑人员家属,司法局充分发挥远程视频探监系统作用,实现“云上探监”。

3月份以来,双峰县司法局为群众

组织远程视频会见31人次;开展集中心理辅导70多人次,个案疏导18人次。

矛盾纠纷调处267起

“要不是他们苦口婆心地劝导,我们现在肯定还是剑拔弩张的状态。”谈起夫妻之间频繁发生的矛盾,永丰街道贺某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

因与妻子婚后家庭生活矛盾频发,贺某3月26日到司法所申请调解离婚。在听完他们的情况介绍后,司法所工作人员认为双方并未到离婚的地步。便从建家的不容易到夫妻相处的艺术,苦口婆心地做双方的工作,终于使夫妻双方放下成见,重归于好。

4月9日,双峰县司法局以“迎建党百年,护和谐稳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活动为契机,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矛盾纠纷大排查,积极化解相邻纠纷、人身损害赔偿等各类纠纷,使一批困扰群众的烦心事得以妥善解决。

4月15日,三塘铺镇的邓某在为甘棠镇的刘某家建房时发生意外,不幸身亡,双方为赔偿问题申请甘棠司法所调解。通过工作人员3天3夜的连轴式调解,最终使邓某家属获赔40余万元,一场可能引发的家族械斗就地平息。

双峰县司法局坚持将矛盾纠纷化解作为一项全面的基础工作来抓,县一级坚持每月调度、分析、研判、交办,全县矛盾纠纷发案数持续下降,从每年6000余件下降至不足3000件,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不断上升,达99%以上,大部份矛盾化解在镇、村两级。自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县、乡、村三级调委会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67起。

此外,该局以群众对法律的需求为导向,有针对性地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实行“面对面”宣传,“点对点”普法,引导广大群众尊法、守法、知法、懂法、用法,树立良好法治思想和理念。

据了解,从4月20日开始,全县80余名司法行政人员赴60余个村开展“千名干警进万家,守护群众钱袋子”大型反诈防骗宣传,向群众介绍“电诈”的新花样,教他们如何有效防范,确保群众的财产安全和合法权益。

对酒驾醉驾说“不”

省网岭监狱开门搞整顿纵深推进查纠整改

法制周报·新湖南记者 罗霞 通讯员 汤扬华 谢靖

4月27日晚,省网岭监狱邀请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第七执勤中队,联合开展督导检查集中整治酒驾醉驾专项行动。18时,督察人员兵分两路,采取定点检查的方式,分别在监狱机关大院和监管区与网酒公路的交汇处设置检查点,利用酒精检测仪对过往的车辆驾驶人进行严格的酒精检测和其他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做到不漏一人、不漏一车。

督查过程中,第七执勤中队中队长陈刚对不文明驾驶摩托车行为进行现场纠错,劝导大家文明驾驶。省网岭监狱督查大队大队长谭和平一边检测一边宣讲酒后开车的危害性,警示大家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

随后,该狱督察大队和政治处工作人员来到监管区AB门外,对晚值班进监警察进行酒精检测,督促所有执勤警察做到工作日不饮酒,饮酒不进监。此次专项行动共出警11人,检测车辆38辆,没有发现酒驾醉驾及其他交通违法行为。

“从督察总体情况来看,广大警察职工能够充分认识到酒驾醉驾的危害性,做到文明出行,平安出行,整治活动达到了预期效果。”省网岭监狱党委副书记、政委文学介绍,对辖区内的来往车辆逐一检查,面对面宣传教育,讲解酒后驾驶的处罚方式以及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目的是提醒驾驶人筑牢思想防线,坚决做到对酒后驾驶的“零容忍”,切实加强警察职工“八小时以外”的监督与管理。

据了解,当日上午,该监狱还组织召开教育整顿征求意见第二次座谈会,邀

请了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驻狱武警代表、公、检、法单位代表、社区代表、执法监督员参加,广泛听取意见,主动接受监督,以开门搞整顿的方式推动查纠整改向纵深推进。

省网岭监狱党委书记、监狱长卢先钰围绕参会代表对项目建设推进、交通安全教育、社区业务对接等方面所提的意见建议,认真进行了分析和梳理,他表示将切实加强整改,全面塑造监狱机关优良政治生态和社会形象,为确保一方平安稳定和谐作出新贡献。